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43樓

電話: (852) 2880 9263 傳真: (852) 2564 8487 電郵: vpg@vp.com.hk

【即時發佈】

風險披露

投資涉及風險。過往業績並不表示將來的回報。閣下不應僅就此文件提供之資料而作出投資決定。在做出任何投資決定前，請參閱有關基金之解釋備忘錄，以了解基金詳情及風險因素。

- I. 惠理光通訊主動型ETF（「基金」）主要投資於全球各地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本及股本相關證券；該等公司的最近收入或經營溢利（由管理人根據公開披露資料及公司申報文件）主要來自光通訊相關產品或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光學元件、光模組及收發器、光纖及光纜、光網絡及傳輸設備、製造設備及工程服務）。
- II. 管理人對基金採用主動管理型投資策略。基金並不尋求追蹤任何指數或基準。由於管理人對基金的投資選擇及/或程序實施可能導致基金的表現遜於其他具有類似目標的基金，基金可能無法達成其目標。
- III. 基金將主要投資於大部分收入或經營溢利來自光通訊相關產品或服務的公司。因此，基金可能比採取更多元化策略的寬基基金更易波動。基金的價值可能更易受到會影響投資集中的相關市場或地區之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的影響。
- IV. 通訊公司面對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技術快速變革、激烈競爭、政府監管及過時風險。該等公司的證券價格波動可能較其他行業公司的證券更為劇烈，短期內尤為明顯。
- V. 該等行業公司的證券價格可能因競爭壓力、產品週期縮短、監管環境變化以及供求格局轉變而出現大幅波動。
- VI. 許多光通訊公司規模相對較小，產品線、市場、財務資源或人員可能有限，因而更易受到業務風險及不利事態發展的影響。
- VII. 光通訊公司亦可能依賴政府合約或補貼，而該等合約或補貼可能面臨取消、重新磋商或延遲付款。
- VIII. 光子及光學技術的開發及商業化可能取決於相關技術（包括人工智能、數據中心基礎設施及先進電訊網絡）的更廣泛應用。倘若該等相關行業的增長放緩或受阻，或會對基金所投資的光通訊公司之收入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IX. 來自光通訊相關公司可能從事與光通訊相關產品或服務無關的其他業務線，而該等業務線可能會對其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因此無法保證該公司所從事的其他業務線不會對其業務或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X. 基金將投資於新興市場，如中國內地，與較發達的市場相比，這些市場的風險較高（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政治風險、監管風險、法律和稅收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和經濟風險），而且波動性較大。
- XI. 小型/中型市值公司的股票可能流通性較低，且其價格一般較大型市值公司的股價更為波動，並更易受不利的經濟發展所影響。
- XII. 於創業板或科創板上市的公司，其上市資格標準一般低於主板，通常屬新興性質且經營規模較小。因此，投資於該等板塊可能面臨較高的股價波動，以及流動性、估值過高及除牌等風險，並可能導致基金及其投資者蒙受重大損失。
- XIII. 在特定情況下，基金可能會被提前終止，例如基金的規模降至低於1000萬美元（或同等價值）。基金提前終止時，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其投資，並可能會蒙受損失。
- XIV. 基金可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及投資用途。在不利情況下，其運用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用途或會失效。與金融衍生工具的相關風險包括交易對手方/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性風險和場外交易風險。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因素/組成部分可能導致損失大大超逾基金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可能導致基金蒙受重大損失的高風險。
- XV. 基金提供上市股份類別（「上市股份類別」）及非上市股份類別（合稱「非上市股份類別」）。上市和非上市類別的投資者受限於不同定價及交易安排規限。二級市場上市股份類別投資者僅可按現行市價（可能偏離相應的資產淨值）贖回，並可能須以較大的折價退出基金。非上市股份類別則透過中介人按交易日的日終資產淨值出售，並於單一估值點交易而不會有公開市場交易的日間流動性。

惠理光通訊主動型ETF明日掛牌上市

聚焦AI時代「光駁算力 智啟未來」 把握全球光通訊產業鏈增長機遇

香港·2026年9月24日—惠理集團有限公司（包括其附屬公司，下稱「惠理」或「集團」，股份代號：806）宣佈，惠理光通訊主動型ETF（「本基金」，股份代號：2811）將於2026年9月2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正式上市。本基金為亞洲首隻聚焦光通訊的主動型交易所買賣基金

(「ETF」)，亦是惠理旗下首隻 AI 主題 ETF，主要投資全球光通訊產業鏈中具核心競爭力的企業，致力把握人工智能(「AI」)算力擴張與數據傳輸需求增長所帶來的結構性機遇，尋求為投資者帶來長期資本增值。

本基金專注投資光通訊產業鏈，涵蓋核心晶片、光模組、光纖及材料、光網絡設備，以及矽光及共封裝光學等下一代技術。透過一籃子配置，本基金可覆蓋上下游板塊，有助分散單一公司集中度風險。鑑於光通訊技術迭代迅速，新公司不斷湧現，產業鏈受惠環節亦持續演變，本基金採用主動管理，以便更敏捷地調整持倉，及時捕捉具潛力的企業與技術升級機遇。

惠理投資團隊持續追蹤需求、產品、技術、供應及盈利五大變量，並運用獨創的「360度研究」方法，從企業、客戶、供應商、競爭對手與監管機構角度，全方位審視產業鏈發展趨勢及市場變化，在全球精選具備核心優勢的優質企業。本基金的組合構建具備三大特點：一是「核心與成長兼備」，約 70%配置於基本面穩健的核心企業，約 30%佈局於具技術或訂單潛力的成長型公司；二是「全球化分散風險」，投資範圍可涵蓋在全球各地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三是「兼顧龍頭與中小企」，在投資大型企業的同時，亦積極發掘具備技術優勢、成功切入大客戶供應鏈的優質中小型企業，全面網羅光通訊產業鏈不同環節的投資價值。

本基金推出之際，正值全球 AI 基建升級。隨著全球數據中心建設及算力投資快速擴張，預計 2026 至 2030 年間，全球 AI 資本開支將有望增逾六倍至 6.1 萬億美元¹。在 AI 相關投資升溫帶動下，高速數據傳輸需求預期將持續增長。光通訊憑藉高容量、低延遲、長距離及低耗能優勢，正加速取代傳統銅纜廣泛應用於 AI 數據中心及高速互連場景。到 2028 年，預計高端光模組需求量將突破兩億隻，複合年增長率高達 38%²。疊加矽光及共封裝光學等技術持續迭代，光通訊產業鏈有望釋放千億美元級別的市場空間。為把握這個極具潛力的市場，本基金應運而生，協助投資者捕捉光通訊領域的長期投資機遇。

惠理基金高級基金經理、股票投資郭曉林表示：「隨著 AI 算力集群快速擴張，AI 競賽正由算力晶片延伸至高速度網絡傳輸。作為承載海量數據流動的『高速列車』，光通訊已成為不可或缺的核心基建。推出本基金，既反映我們對光通訊產業增長潛力的信心，亦體現惠理對全球 AI 發展趨勢的前瞻佈局。憑藉團隊深厚的投研實力及主動管理能力，本基金能靈活發掘光通訊產業鏈的投資價值，協助投資者把握 AI 算力及數據傳輸需求持續增長所帶來的結構性機會。」

惠理基金 ETF 業務高級策略師趙善德表示：「投資者近年積極參與 AI 主題投資，但相關產品大多集中於半導體或大型科技企業，較少深入覆蓋 AI 基建價值鏈中其他關鍵受惠板塊，而惠理光通訊主動型 ETF 正好填補這一市場空缺。作為惠理首隻主動型及 AI 主題 ETF，本基金不僅標誌著集團 ETF 業務發展的又一里程碑，更是我們深化 AI 價值鏈佈局的重要一步。未來，惠理將繼續提供具前瞻性的資產配置工具，助投資者在多變的宏觀環境中建設兼具增長潛力與防禦韌性的投資組合。」

惠理光通訊主動型 ETF — 資料概要：

基金名稱	惠理光通訊主動型 ETF
發行人及管理人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託管人	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
上市日期	2026 年 9 月 25 日
交易貨幣	港元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1.50% ³
管理費	每年 0.99% ⁴

完

關於惠理集團

惠理集團是亞洲領先的獨立資產管理公司，旨在提供國際級的投資服務及產品。自1993年成立以來，惠理在大中華及亞洲市場一直堅持奉行價值投資策略。惠理集團於2007年11月成為首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806.HK）主板上市的資產管理公司。惠理集團總部位於香港，在上海、深圳及新加坡均設有辦事處。惠理的投資策略覆蓋股票、固定收益、多元資產、另類投資、房地產及被動型投資，服務亞太區、歐洲以及美國等地的機構及個人投資者。更多有關集團資訊，請瀏覽網站www.valuepartners-group.com。

媒體查詢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April Au

aprilau@vp.com.hk

+852 2143 0441

哲基傑訊

Samantha Wang / Winnie Wong

Samantha.Wang@cdrconsultancy.com / Winnie.Wong@cdrconsultancy.com

+852 3103 0113 / +852 3103 0134

1. 資料來源：惠理基金研究測算，2026年7月。數據僅供參考，過往的表現和任何預測並不代表未來表現。
2. 資料來源：惠理基金研究測算（以全球主要AI GPU/ASIC出貨量乘以各平台scale-out與scale-up網絡配比；2025-2028E合計CAGR約38%）。該口徑衡量AI晶片對應的高速光互聯需求。
3. 由於基金乃新成立，因此經常性開支比率僅屬指示性質，此數字為於 12 個月期間可向相關類別收取的預計經常性開支總額，以佔相關類別於同期的預計平均資產淨值之百分比表示。實際數字或與預估數字不同，且此數字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於基金推出後首 12 個月期間，該股份類別的經常性開支最高限額為該股份類別平均資產淨值的 1.50%。於該期間內，若該股份類別的經常性開支超出最高限額，超出部分將由管理人承擔，不會向該股份類別收取。
4. 閣下應注意，部分費用或會在向受影響股份持有人發出最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下（倘若僅影響上市股份類別，則須向上市股份類別的股份持有人發出最少一星期的事先通知），調升至某許可最高水平。有關基金可能需承擔的應付費用及收費、許可最高限額以及須繳付的其他持續開支等詳情，請參閱基金章程「費用及開支」一節。

編制以上內容所用的數據及信息乃由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獲取，並來自於認為可信的來源，惟概不就源自第三方的數據的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聲明或保證。有關未來事件或表現的任何預測或其他前瞻性陳述未必具有指示性，而且可能與實際事件或結果不同。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投資涉及風險。本文件未經香港證監會審閱。發行人：惠理集團有限公司及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